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依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2025年5月6日，索密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密克汽车”）购买我行三年期单位大额存单2.5亿元。索密克汽车为本行董事沈幼生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相关规定，属于本行关联方。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1%以上、未达到5%，构成重大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为存款类关联交易，交易品种标的为单位大额存单。上述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在2025年4月18日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关联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的范围内。

二、交易对手情况

1.关联法人名称：索密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经济性质或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五金产品制造；风动和电动工具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4.法定代表人：沈幼生

4.注册地：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丁巷

5.注册资本及其变化：目前注册资本为 1623332.9731 万日元；经查询工商信息，2024 年 11 月 28 日注册资本由 1409213.9658 万日元变更为 1623332.9731 万日元。

6.与本行存在的关联关系：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七条规定，索密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作为本行董事沈幼生控制的企业，属于本行关联方。

三、定价政策

本行与索密克汽车的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存款利率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的同类交易进行。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次索密克汽车购买我行三年期单位大额存单 2.5 亿元，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以上、未达到 5%，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五、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2025 年 3 月 18 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此议案。

2025 年 3 月 18 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 年 3 月 26 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马仕秀、沈祥星、张勤良、沈幼生、虞兔良、顾洁萍回避表决。

2025 年 4 月 18 日，本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本次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在该议案的审议通过的预计额度范围内。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中的重大关联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下述重大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没有损害本行和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符合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不影响本行独立性，不会对本行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下述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委员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9 日